

北京直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北京直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于2021年9月9日9:30在北京市朝阳区望京东园融科望京中心A座11层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21年9月6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

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董事9人，其中董事刘根钰、彭琳明、滕松林、雷涛，独立董事唐文忠、李晓东、王建新以通讯方式出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由公司董事长袁隽召集并主持，公司部分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及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全体董事认真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新增关联方及增加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议案》。

因公司对外投资，新增参股公司北京得度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京得度”）。公司持有北京得度25%股权，公司董事会秘书饶燕女士担任北京得度董事，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36号——关联方披露》《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

等相关规定，北京得度是公司关联法人。为了规范公司的经营行为，保护股东的合法权益，公司根据关联方的变化情况及 2021 年度日常经营业务需要，拟增加与关联方北京得度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 2,200 万元。公司董事会授权管理层具体办理与新增关联方日常关联交易协议的签署及关联交易实施事宜。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独立董事对此事项进行了事前认可并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中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对此发表了核查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新增关联方及增加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41）、《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中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北京直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新增关联方及增加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核查意见》。

（二）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和募集资金安全情况下，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人民币 1.5 亿元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并授权公司管理层在上述有效期及资金额度内行使该项决策权，具体事项计划由公司财务部负责组织实施。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保荐机构中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对此发表了核查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42）、《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中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北京直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核查意见》。

三、备查文件

- 1、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 3、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 4、中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北京直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新增关联方及增加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核查意见；
- 5、中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北京直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北京直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9 月 10 日